全唐文/卷055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全唐文
作者：韓愈

这是一个自动生成的页面，需要人工复查。复查后，请移除此模板。

送陸歙州詩序

貞元十八年二月十八日，祠部員外郎陸君出刺歙州，朝廷夙夜之賢，都邑游居之良，齎咨涕洟，咸以為不當去。歙，大州也；刺史，尊官也：由郎官而往者，前後相望也。當今賦出於天下，江南居十九。宣使之所察，歙為富州。宰臣之所薦聞，天子之所選用，其不輕而重也較然矣。如是而齎咨涕洟以為不當去者，陸君之道，行乎朝廷，則天下望其賜；刺一州，則專而不能咸。先一州而後天下，豈吾君與吾相之心哉？於是昌黎韓愈道願留者之心而泄其思，作詩曰：我衣之華兮，我佩之光。陸君之去兮，誰與翱翔。斂此大惠兮，施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一州。今其去矣，胡不為留。我作此詩，歌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逵道。無疾其驅，天子有詔。

送孟東野序

大凡物不得其平則鳴：草木之無聲，風撓之鳴；水之無聲，風蕩之鳴。其躍也或激之，其趨也或梗之，其沸也或炙之。金石之無聲，或擊之鳴。人之於言也亦然，有不得已者而後言，其歌也有思，其哭也有懷，凡出乎口而為聲者，其皆有弗平者乎！樂也者，鬱於中而泄於外者也，擇其善鳴者而假之鳴：金、石、絲、竹、匏、土、革、木八者，物之善鳴者也。維天之於時也亦然，擇其善鳴者而假之鳴。是故以鳥鳴春，以雷鳴夏，以蟲鳴秋，以風鳴冬，四時之相推敓，其必有不得其平者乎！

其於人也亦然。人聲之精者為言，文辭之於言，又其精也，尤擇其善鳴者而假之鳴。其

在唐虞，咎陶、禹其善鳴者也，而假以鳴。夔弗能以文辭鳴，又自假於《韶》以鳴。夏之時，五子以其歌鳴。伊尹鳴殷，周公鳴周。凡載於《詩》《書》六藝，皆鳴之善者也。周之衰，孔子之徒鳴之，其聲大而遠。《傳》曰：「天將以夫子為木鐸。」其弗信矣乎！其末也，莊周以其荒唐之辭鳴。楚，大國也，其亡也，以屈原鳴。臧孫辰、孟軻、荀卿，以道鳴者也。楊朱、墨翟、管夷吾、晏嬰、老聃、申不害、韓非、尸佼到、田駢、鄒衍、屍佼、孫武、張儀、蘇秦之屬，皆以其術鳴。秦之興，李斯鳴之。漢之時，司馬遷、相如、揚雄，最其善鳴者也。其下魏、晉氏，鳴者不及於古，然亦未嘗絕也。就其善鳴者，其聲清以浮，其節數以急，其詞淫以哀，其志弛以肆，其為言也，亂雜而無章。將天醜其德，莫之顧耶？何為乎不鳴其善鳴者也？

唐之有天下，陳子昂、蘇源明、元結、李白、杜甫、李觀，皆以其所能鳴。其存而在下者，孟郊東野，始以其詩鳴，其高出魏晉，不懈而及於古，其他浸淫乎漢氏矣。從吾遊者，李翺、張籍其尤也。三子者之鳴信善矣，抑不知天將和其聲而使鳴國家之盛耶？抑將窮餓其身，思愁其心腸而使自鳴其不幸耶？三子者之命，則懸乎天矣。其在上也奚以喜，其在下也奚以悲？東野之役於江南也，有若不釋然者，故吾道其命於天者以解之。

送許郢州序

愈嘗以書自通於于公，累數百言。其大要言：先達之士，得人而託之，則道德彰而名問《全唐文》作「問」，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聞」。流；後進之士，得人而託之，則事業顯而爵位通。下有矜乎能，上有矜乎位，雖恒相求而喜不相遇。于公不以其言為不可，復書曰：「足下之言是也。」于公身居方伯之尊，蓄不世之材，而能與卑鄙庸陋相應答如影響，是非忠乎君而樂乎善，以國家之務為己任者乎？愈雖不敢私其大恩，抑不可不謂之知己，恒矜而誦之。情已至而事不從，小人之所不為也；故於使君之行，道刺史之事，以為于公贈。

凡天下之事，成於自同而敗於自異。為刺史者，恒私於其民，不以實應乎府；為觀察使者，恒急於其賦，不以情信乎州。繇是刺史不安其官，觀察使不得其政，財已竭而斂不休，人已窮而賦愈急，其不去為盜也亦幸矣。誠使刺史不私於其民，觀察使不急於其賦，刺史曰：吾州之民，天下之民也，惠不可以獨厚；觀察使亦曰：某州之民，天下之民也，斂不可以獨急：如是而政不均、令不行者，未之有也。其前之言者，于公既已信而行之矣；今之言者，其有不信乎？縣之於州，猶州之於府也。有以事乎上，有以臨乎下，同則成，異則敗者皆然也。非使君之賢，其誰能信之？

愈於使君，非燕游一朝之好也，故其贈行，不以頌而以規。

送竇從事序

踰甌《昌黎文鈔》作「甄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甌」。閩而南，皆百越之地，於天文，其次星紀，其星牽牛。連山隔其陰，鉅海敵其陽，是維島居卉服之民，風氣之殊，著自古昔。唐之有天下，號令之所加，無異於遠近。民俗既遷，風氣亦隨，雪霜時降，癘疫不興，瀕海之饒，固加於初。是以人之之南海者，若東西州焉。皇帝臨天下二十有二年，詔工部侍郎趙植為廣州刺史，盡牧南海之民，署從事扶風竇平。平以文辭進。於其行也，其族人殿中侍御史牟，合東都交游之能文者二十有八人，賦詩以贈之。於是昌黎韓愈嘉趙南海之能得人，壯從事之答於知我，不憚行之遠也；又樂貽周之愛其族叔父，能合文辭以寵榮之，作《送竇從事少府平序》。

送齊皡下第序

古之所謂公無私者，其取舍進退無擇於親疏遠邇，惟其宜可焉。其下之視上也，亦惟視其舉黜之當否，不以親疏遠邇疑乎其上之人。故上之人行誌擇誼，坦乎其無憂於下也；下之人克己慎行，確乎其無惑於上也。是故為君不勞，而為臣甚易：見一善焉，可得詳而舉也；見一不善焉，可得明而去也。及道之衰，上下交疑，於是乎舉仇、舉子之事，載之傳中而稱美之，而謂之忠。見一善焉，若親與邇，不敢舉也；見一不善焉，若疏與遠，不敢去也。眾之所同好焉，矯而黜之乃公也；眾之所同惡焉，激而舉之乃忠也。於是乎有違心之行，有怫誌之言，有內愧之名。若然者，俗所謂良有司也。膚受之訴不行於君，巧言之誣不起於人矣。烏虖！今之君天下者，不亦勞乎！為有司者，不亦難乎！為人向道者，不亦勤乎！是故端居而念焉，非君人者之過也；則曰有司焉，則非有司之過也；則曰今舉天下人焉，則非今舉天下人之過也。蓋其漸有因，其本有根，生於私其親，成於私其身。以己之不直，而謂人皆然。其植之也固久，其除之也實難，非百年必世，不可得而化也，非知命不惑，不可得而改也。已矣乎，其終能復古乎！

若高陽齊生者，其起予者乎？齊生之兄，為時名相，出藩於南，朝之碩臣皆其舊交。並生舉進士，有司用是連枉齊生，齊生不以雲，乃曰：「我之未至也，有司其枉我哉？我將利吾器而俟其時耳。」抱負其業，東歸於家。吾觀於人，有不得誌則非其上者眾矣，亦莫計其身之短長也。若齊生者，既至矣，而曰「我未也」，不以閔於有司，其不亦鮮

乎哉！吾用是知齊生後日誠良有司也，能復古者也，公無私者也，知命不惑者也。

送陳密序

太學生陳密請於餘曰：「密承訓於先生，今將歸覲其親，不得朝夕見，願先生賜之言，密將以為戒。密來太學，舉明經，累年不獲選，是弗利於是科也。今將易其業而《三禮》是習，願先生之張之也。密將以為鄉榮。」餘愧乎其言，遺之言曰：「子之業信習矣，其容信合於禮矣。抑吾所見者外也，夫外不足以信內。子誦其文則思其義，習其儀則行其道，則將謂子君子也。爵祿之來也，不可辭矣，科寧有利不利耶？」

送李愿歸盤谷序

太行之陽有盤谷。盤谷之間，泉甘而土肥，草木蕃茂，居民鮮少。或曰：「謂其環兩山之間，故曰盤。」或曰：「是谷也，宅幽而勢阻，隱者之所盤旋。」友人李愿居之。

愿之言曰：「人之稱大丈夫者，我知之矣。利澤施於人，[1]名聲昭於時，坐於廟朝，進退百官，而佐天子出令。其在外，則樹旗旄，羅弓矢。武夫前呵，從者塞途，供給之人，各執其物，夾道而疾馳。喜有賞，怒有刑。[2]才峻一作「俊」滿前，道古今而譽盛德，入耳而不煩。曲眉豐頰，清聲而便體，秀外而慧中，飄輕裾，翳長袖，粉白黛綠者，列屋而閒居，妒寵而負恃，爭妍而取憐。大丈夫之遇知於天子一作「主上」，用力於當世者之所為一作「為」也。[3]吾非惡此而逃之，是有命焉，不可幸而致也。

窮居而野處，升高而望遠一作「遠望」，[4]坐茂樹以終日，濯清泉以自潔。採於山，美可茹；釣於水，鮮可食。起居無時，惟適之一作「所」安。[5]與其有譽於前，孰若無毀於其後；與其有樂於身，孰若無憂於其心。[6]車服不維，刀鋸不加，理亂不知，黜陟不聞。大丈夫不遇於時者之所為一作「為」也，我則行之。伺候於公卿之門，奔走於形勢之途，足將進而趦趄，[7]口將言而囁嚅，[8]處汙穢一作「穢汙」而不一作「弗」羞，觸刑辟一作「法」而誅戮。[9]傲倖於萬一，老死而後止者，其於為人賢而不肖何如也！」

昌黎韓愈，聞其言而壯之。與之酒，而為之歌曰：「盤之中，維子之宮。盤之土，可以稼一作「惟子之稼」。[10]盤之泉，可濯可沿一作「湘」。[11]盤之阻，誰爭子所？窈而深，廓其有容，繚而曲，如往而復。嗟！盤之樂兮，樂且無央一作「殃」。[12]虎豹遠跡兮，蛟龍遁藏；鬼神守護兮，呵禁不祥。飲且一作「則」食兮壽而康，無不足兮奚

所望？[13]膏吾車兮秣吾馬，從子於盤兮，終吾生以徜徉！」

送牛堪序

以明經舉者，誦數十萬言，又約通大義，徵辭引類；旁出入他經者，又誦數十萬言，其為業也勤矣。登第於有司者，去民畝而就吏祿，由是進而累為卿相者，常常有之，其為獲也亦大矣。然吾未嘗聞有登第於有司而進謝於其門者，豈有司之待之也，抑以公不以情？舉者之望於有司也，亦將然乎？其進而謝於其門也，則為私乎？抑無乃人事之未思，或者不能舉其禮乎？

若牛堪者，思慮足以及之，材質足以行之，而又不聞其往者，其將有以哉！違眾而求識，立奇而取名，非堪心之所存也。由是而觀之，若堪之用心，其至於大官也，不為幸矣。

堪，太學生也；余，博士也。博士師屬也，於其登第而歸，將榮於其鄉也，能無說乎？

送董邵南序

燕趙古稱多感慨悲歌之士。董生舉進士，連不得誌於有司，懷抱利器，鬱鬱適茲土，吾知其必有合也。董生勉乎哉！夫以子之不遇時，苟慕義強仁者，皆愛惜焉，矧燕趙之士出乎其性者哉！然吾嚐聞風俗與化移易，吾惡知其今不異於古所云耶？聊以吾子之行卜之也。董生勉乎哉！吾因子有所感矣。為我吊望諸君之墓，而觀於其市，復有昔時屠狗者乎。為我謝曰：「明天子在上，可以出而仕矣。」

贈崔復州序

有地數百里，趨走之吏，自長史、司馬已下數十人。[14]其祿足以仁其三族及其朋友故舊。樂乎心，則一境之人喜；不樂乎心，則一境之人懼。丈夫官至刺史，亦榮矣。[15]

雖然，幽遠之小民，其足跡未嘗至城邑，苟有不得其所，[16]能自直於鄉里之吏者鮮矣，況能自辨於縣吏乎？能自辨於縣吏者鮮矣，況能自辨於刺史之庭乎？由是刺史有所不聞，小民有所不宣。賦有常而民產無恒，水旱癘疫之不期，民之豐約懸於州。[17]縣令不以言，連帥不以信，民就窮而斂愈急，吾見刺史之難為也。[18]

崔君為復州，其連帥則于公。崔君之仁足以蘇復人，[19]於公之賢足以庸崔君，有刺史之榮，而無其難為者，將在於此乎？

愈嘗辱于公之知，而舊游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游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遊」。於崔君，慶復人之將蒙其休澤也，於是乎言。

贈張童子序

天下之以明二經舉於禮部者，歲至三千人。始自縣考試，定其可舉者，然後升於州若府。其不能中科者，不與是數焉。州若府總其屬之所升，又考試之如縣，加察詳焉，定其可舉者，然後貢於天子，而升之有司。其不能中科者，不與是數焉，謂之鄉貢。有司者總州府之所升而考試之，加察詳焉，第其可進者，以名上於天子而藏之，屬之吏部，歲不及二百人，謂之出身。能在是選者，厥惟艱哉！二經章句，僅數十萬言，其傳注在外，皆誦之，又約知其大說，繇是舉者，或遠至十餘年，然後與乎三千之數，而升於禮部矣，又或遠至十餘年，然後與乎二百之數，而進於吏部矣，班白之老半焉。昏塞不能及者，皆不在是限，有終身不得與者焉。張童子生九年，自州縣達禮部，一舉而進立於二百之列。又二年，益通二經。有司復上其事，繇是拜衛兵曹之命。人皆謂童子耳目明達，神氣以靈，餘亦偉童子之獨出於等夷也。童子請於其官之長，隨父而寧母。歲八月，自京師道陝，南至虢，東及洛師，北過大河之陽，九月始來及鄭。自朝之聞人，以及五都之伯長群吏，皆厚其餼賂，或作歌詩以嘉童子，童子亦榮矣。雖然，愈當進童子於道，使人謂童子求益者，非欲速成者。夫少之與長也異觀：少之時，人惟童子之異，及其長也，將責成人之禮焉。成人之禮，非盡於童子所能而已也，然則童子宜暫息乎其已學者，而勤乎其未學者可也。

愈與童子俱陸公之門人也，慕回、路二子之相請贈與處也，故有以贈童子。

送浮屠文暢師序

人固有儒名而墨行者，問其名則是，校其行則非，可以與之遊乎？如有墨名而儒行者，問其名則非，校其行而是，可以與之遊乎？揚子雲稱：「在門牆則揮之，在夷狄則進之。」吾取以為法焉。

浮屠師文暢喜文章，其周遊天下，凡有行必請於搢紳先生，以求詠歌其所誌。貞元十九

年春，將行東南，柳君宗元為之請。解其裝，得所得敘詩累百餘篇，非至篤好，其何能致多如是耶？惜其無以聖人之道告之者，而徒舉浮屠之說贈焉。夫文暢，浮屠也。如欲聞浮屠之說，當自就其師而問之，何故謁吾徒而來請也？彼見吾君臣父子之懿，文物事為之盛，其心有慕焉，拘其法而未能入，故樂聞其說而請之。如吾徒者，宜當告之以二帝三王之道，日月星辰之行，天地之所以著，鬼神之所以幽，人物之所以蕃，江河之所以流，而語之，不當又為浮屠之說而瀆告之也。

民之初生，固若夷狄禽獸然。聖人者立，然後知宮居而粒食，親親而尊尊，生者養而死者藏。是故道莫大乎仁義，教莫正乎禮樂刑政。施之於天下，萬物得其宜；措之於其躬，體安而氣平。堯以是傳之舜，舜以是傳之禹，禹以是傳之湯，湯以是傳之文武，文武以是傳之周公、孔子，書之於冊，中國之人世守之。今浮屠者，孰為而孰傳之耶？夫鳥俛而啄，仰而四顧；夫獸深居而簡出：懼物之為己害也，猶且不脫焉。弱之肉，強之食，今我與文暢安居而暇食，優遊以生死，與禽獸異者，寧可不知其所自耶？

夫不知者，非其人之罪也；知而不為者，惑也；悅乎故，不能即乎新者，弱也；知而不以告人者，不仁也；告而不以實者，不信也。余既重柳請，又嘉浮屠能喜文辭，於是乎言。

送楊支使序

愈在京師時，嘗聞當今藩翰之賓客，惟宣州為多賢。與之游者二人：隴西李博、清河崔羣。羣與博之為人，吾知之：道不行於主人，與之處者非其類，雖有享之以季氏之富，不一日留也。以羣、博論之，凡在宣州之幕下者，雖不盡與之游，皆可信而得其為人矣。愈未嘗至宣州，而樂頌其主人之賢者，以其取人信之也。今中丞之在朝，愈日侍言於門下，其來而鎮茲土也，有問湖南之賓客者，愈曰：知其客可以信其主者，宣州也；知其主可以信其客者，湖南也。去年冬，奉詔為邑於陽山，然後得謁湖南之賓客於幕下，於是知前之信之也不失矣。及儀之之來也，聞其言而見其行，則向之所謂羣與博者，吾何先後焉？儀之智足以造謀、材足以立事、忠足以勤上、惠足以存下，而又侈之以《詩》《書》六藝之學，先聖賢之德音，以成其文、以輔其質，宜乎從事於是府，而流聲實於天朝也。夫樂道人之善以勤其歸者，乃吾之心也；謂我為邑長於斯，而媚《昌黎文鈔》作「?」。夫人云者，不知言者也。工乎詩者，歌以繫之。

送何堅序

何與韓同姓為近；堅以進士舉，於吾為同業；其在太學也，吾為博士，堅為生，生、博士為同道；其識堅也十年，為故人。同姓而近也，同業也，同道也，故人也，於其不得願而歸，其可以無言耶？堅，道州人，道之守陽公，賢也；道於湖南為屬州，湖南楊公，又賢也；堅為民，堅又賢也。湖南得道為屬，道得堅為民，堅歸倡其州之父老子弟服陽公之令，道亦倡其縣與其比州服楊公之令。吾聞鳥有鳳者，恒出於有道之國。當漢時，黃霸為潁川，是鳥實集而鳴焉。若史可信，堅歸，吾將賀其見鳳而聞其鳴也已。

送廖道士序

五嶽於中州，衡山最遠。南方之山，巍然高而大者以百數，獨衡為宗。最遠而獨為宗，其神必靈。衡之南八九百里，地益高，山益峻，水清而益駛，其最高而橫絕南北者嶺。郴之為州，在嶺之上，測其高下，得三之二焉，中州清淑之氣，於是焉窮。氣之所窮，盛而不過，必蜿蟺扶輿磅礴而鬱積。衡山之神既靈，而郴之為州，又當中州清淑之氣，蜿蟺扶輿磅礴而鬱積，其水土之所生，神氣之所感，白金、水銀、丹砂、石英、鍾乳，橘柚之包，竹箭之美，千尋之名材，不能獨當也。意必有魁奇、忠信、材德之民生其間，而吾又未見也。其無乃迷惑溺沒於佛老之學而不出耶？廖師郴民，而學於衡山，氣專而容寂，多藝而善遊，豈吾所謂魁奇而迷溺者耶？廖師善知人，若不在其身，必在其所與遊。訪之而不吾告，何也？於其別，申以問之。

送王秀才序

吾少時讀《醉鄉記》，私怪隱居者無所累于世，而猶有是言，豈誠旨于味耶？及讀阮籍、陶潛詩，乃知彼雖偃蹇不欲與世接，然猶未能平其心，或為事物是非相感發，于是有托而逃焉者也。若顏氏子操瓢與簞，曾參歌聲若出金石，彼得聖人而師之，汲汲每若不可及，其于外也固不暇，尚何曲蘖之托而昏冥之逃耶？吾又以為悲醉鄉之徒不遇也。建中初，天子嗣位，有意貞觀開元之丕績，在廷之臣爭言事。當此時，醉鄉之後世又以直廢。吾既悲醉鄉之文辭，而又嘉良臣之烈，思識其子孫。今子之來見我也，無所挾，吾猶將張之，況文與行不失其世守，渾然端且厚。惜乎吾力不能振之，而其言不見信于世也。于其行，姑與之飲酒。

送孟秀才序

今年秋，見孟氏子琯於郴，年甚少，禮甚度，手其文一編甚巨。退披其編以讀之，盡其書無有不能，吾固心存而目識之矣。其十月，吾道於衡潭以之荊，累累見孟氏子焉，其所與偕，盡善人長者，吾益以奇之。今將去是而隨舉於京師，雖不有請，猶將強而授之，以就其誌，況其請之煩耶？京師之進士以千數，其人靡所不有，吾常折肱焉，其要在詳擇而固交之。善雖不吾與，吾將強而附；不善雖不吾惡，吾將強而拒：苟如是，其於高爵猶階而升堂，又況其細者耶？

送陳秀才彤序

讀書以為學，纘言以為文，非以誇多而鬥靡也，蓋學所以為道，文所以為理耳。苟行事得其宜，出言適其要，雖不吾麵，吾將信其富於文學也。潁川陳彤，始吾見之楊湖南門下，頎然其長，薰然其和。吾目其貌，耳其言，因以得其為人；及其久也，果若不可及。夫湖南之於人，不輕以事接；爭名者之於藝，不可以虛屈。吾見湖南之禮有加，而同進之士交譽也，又以信吾信之不失也。如是而又問焉以質其學，策焉以考其文，則何信之有？故吾不征於陳，而陳亦不出於我，此豈非古人所謂「可為智者道，難與俗人言」者類耶？凡吾從事於斯也久，未見舉進士有如陳生而不如誌者。於其行，姑以是贈之。

送王秀才序

吾常以為孔子之道，大而能博，門弟子不能遍觀而盡識也，故學焉而皆得其性之所近；其後離散分處諸侯之國，又各以所能授弟子，原遠而末益分。

蓋子夏之學，其後有田子方；子方之後，流而為莊周。故周之書，喜稱子方之為人。荀卿之書，語聖人必曰孔子、子弓。子弓之事業不傳，惟《太史公書· 弟子傳》有姓名字，曰：「馯臂子弓。」子弓受《易》於商瞿。孟軻師子思，子思之學，蓋出曾子。自孔子沒，群弟子莫不有書，獨孟軻氏之傳得其宗，故吾少而樂觀焉。

太原王塤示予所為文，好舉孟子之所道者。與之言，信悅孟子，而屢讚其文辭。夫沿河而下，苟不止，雖有遲疾，必至於海。如不得其道也，雖疾不止，終莫幸而至焉。故學者必慎其所道。道於楊、墨、老、莊、佛之學，而欲之聖人之道，猶航斷港絕潢，以望至於海也。故求觀聖人之道，必自孟子始。今塤之所由，既幾於知道，如又得其船與楫，知沿而不止，嗚呼，其可量也哉！

送幽州李端公序

元年，今相國李公為吏部員外郎，愈嘗與偕朝，道語幽州司徒公之賢，曰：「某前年被詔告禮幽州，入其地，迓勞之使里至，每進益恭。及郊，司徒公紅帨首、韠袴、握刀，左右雜佩，弓韔服，矢插房，俯立迎道左。某禮辭曰：『公，天子之宰，禮不可如是。』及府，又以其服即事。某又曰：『公，三公，不可以將服承命。』卒不得辭。上堂即客階，座必東向。」愈曰：「國家失太平，於今六十年矣《昌黎文鈔》無「矣」字。。夫十日十二子相配，數窮六十，其將復平，平必自幽州始，亂之所出也。今天子大聖，司徒公勤於禮，庶幾帥先河南北之將，來覲奉職，如開元時乎！」李公曰：「然。」今李公既朝夕左右，必數數焉《全唐文》無「焉」字。為上言，元年之言殆合矣。端公歲時來壽其親東都，東都之大夫士，莫不拜於門。其為人佐甚忠，意欲司徒公功名流千萬歲。請以愈言為使歸之獻。

送區冊序

陽山，天下之窮處也。陸有丘陵之險，虎豹之虞；江流悍急，橫波之石，廉利侔劍戟，舟上下失勢，破碎淪溺者，往往有之。縣郭無居民，官無丞尉，夾江荒茅篁竹之間，小吏十餘家，皆鳥言夷面。始至，言語不通，畫地為字，然後可告以出租賦，奉期約。是以賓客遊從之士，無所為而至。愈待罪於斯，且半歲矣。有區生者，誓言相好，自南海挐舟而來，升自賓階，儀觀甚偉，坐與之語，文義卓然。莊周云：「逃空虛者，聞人足音，跫然而喜矣。」況如斯人者，豈易得哉！入吾室，聞《詩》《書》仁義之說，欣然喜，若有志於其間也。與之翳嘉林，坐石磯，投竿而漁，陶然以樂，若能遺外聲利，而不厭乎貧賤也。歲之初吉，歸拜其親，酒壺既傾，序以識別。

送張道士序

張道士，嵩高之隱者，通古今學，有文武長材，寄跡老子法中，為道士以養其親。九年，聞朝廷將治東方貢賦之不如法者，三獻書，不報，長揖而去。京師士大夫多為詩以贈，而屬愈為序。

送高閑上人序

苟可以寓其巧智，使機應於心，不挫於氣，則神完而守固，雖外物至，不膠於心。堯、

舜、禹、湯治天下，養叔治射，庖丁治牛，師曠治音聲，扁鵲治病，僚之於丸，秋之於奕，伯倫之於酒，樂之終身不厭，奚暇外慕？夫外慕徙業者，皆不造其堂，不嚌其胾者也。

往時張旭善草書，不治他技。喜怒窘窮，憂悲、愉佚、怨恨、思慕、酣醉、無聊、不平，有動於心，必於草書焉發之。觀於物，見山水崖谷，鳥獸蟲魚、草木之花實，日月列星，風雨水火，雷霆霹靂，歌舞戰鬥，天地事物之變，可喜可愕，一寓於書。故旭之書，變動猶鬼神，不可端倪，以此終其身而名後世。今閒之於草書，有旭之心哉！不得其心而逐其跡，未見其能旭也。為旭有道，利害必明，無遺錙銖，情炎於中，利慾斗進，有得有喪，勃然不釋，然後一決於書，而後旭可幾也。

今閒師浮屠氏，一死生，解外膠。是其為心，必泊然無所起，其於世，必淡然無所嗜。泊與淡相遭，頹墮委靡，潰敗不可收拾，則其於書得無象之然乎！然吾聞浮屠人善幻，多技能，閒如通其術，則吾不能知矣。

送殷員外序

唐受天命為天子，凡四方萬國，不問海內外，無小大，咸臣順於朝。時節貢水土百物，大者特來，小者附集。元和睿聖文武皇帝既嗣位，悉治方內就法度。十二年，詔曰：「四方萬國，惟回鶻於唐最親，奉職尤謹。丞相其選宗室四品一人，持節往賜君長，告之朕意。又選學有經法、通知時事者一人，與之為貳。」由是殷侯侑自太常博士遷尚書虞部員外郎兼侍御史，朱衣象笏，承命以行。朝之大夫莫不出餞。酒半，右庶子韓愈執盞言曰：「殷大夫：今人適數百里，出門惘惘，有離別可憐之色；持被入直三省，丁寧顧婢子，語剌剌不能休。今子使萬里外國，獨無幾微出於言面，豈不真知輕重大丈夫哉！丞相以子應詔，真誠知人。士不通經，果不足用。」於是相屬為詩，以道其行云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

↑ 於，諸本作「于」，今從石本。

↑ 《文苑》賞作「」賜。樊氏石本無此六字。

↑ 天子，諸本作「主上」。方從石本。「為」上諸本有「所」字，方從石本刪去。下文「於時者之所為也」，同此。

↑ 諸本如此，石、閣、《苑》作「遠望」。

↑ 蜀本及洪氏石本「之」作「所」。《苑》、《粹》、樊石本作「之」。

↑ 與其下諸本並有「有」字，方從石本刪去。

↑ 上七思切，下七余切。

↑ 上之舌切，又而舌切。下女居切，又音如。

↑ 穢汙，諸本作「汙穢」，今用石本改。不羞，一本作「弗羞」。辟，石本作「法」。

↑ 諸本作 「惟子之稼」，今從石、閣如此。

↑ 石、閣、杭本「沿」作「湘」，方從蜀本云：「洪慶善以為作『湘』者，石本磨滅，以閣本意之也。然此文自如往而復以上，皆二語一韻，以稼葉土，此類固多。以容葉深，以《詩·七月》、《易·恒卦》卜象考之，亦合古韻，獨湘不可與泉葉。按公《論語筆解》以浴於沂，作沿於沂，政與此沿同義，今只以沿為正。」今按：方以古韻為據，舍所信之石、杭、閣本而去「湘」從「沿」，其說當矣。然必以《筆解》為說，又似太拘。今世所傳《筆解》，蓋未必韓公本真也。又按：洪慶善云：「石本在濟源張端家，皆缺裂不全，惟『可濯可湘』一句甚明。」又與方引洪氏磨滅之說不同，不知何故，姑記之，以俟知者。然其大歸，只為從「湘」字耳，政使實然，亦不足取，其說詳於下條云。或曰，「湘」字考之《說文》，雲烹也。《詩·采蘋》：「於以湘之。」從「湘」為正。

↑ 殃，方從洪校石本作「央」。又云：「樊本只作殃。」然閣、杭、蜀本皆作「央」。王逸註《離騷》云：「央，盡也，已也。」方又云：「此文如叢作蔟，俊作畯，時作岩，皆石本字也。」今按：作「殃」，於義為得。又按此篇諸校本，多從石本，而樊、洪兩石已自不同，未知孰是。其有同者，亦或無理，未可盡信。按歐公《集古跋尾》云：「

《盤谷序》石本，貞元中所刻，以集本校之，或小不同，疑刻石誤。然以其當時之物，姑存之以為佳玩，其小失不足校也。」詳公此言，最為通論。近世論者，專以石本為正，如《水門記》、《溪堂詩》，予已論之。《南海廟》、《劉統軍碑》之類，亦然，其謬可考而知也。

↑ 且或作「則」。

↑ 長史、司馬，刺史之佐，唐制，每州刺史而下，長史一人，司馬一人。

↑ 丈上或有大字。

↑ 或無“苟有”二字，或無有字。

↑ 句。

↑ 州，或作前；縣下或有復出縣字，皆非是。

↑ “崔君之仁”上，或有“愈以為”三字。